

河北华电冀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华电沽源西胡同风电场200MW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河北华电冀北新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审批部门环评批复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

2022年9月7日，河北华电冀北新能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验收会议，会议期间，验收组成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相关单位对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市沽源县西南侧，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339.597亩，建设内容为：在风电场中央建设一座220kV升压站，新建污水处理系统一套，新建危险废物暂存间一座及其他配套设施。本项目总装机规模200MW。

河北华电冀北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5年委托张家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华电沽源西胡同风电场200MW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5年7月27日取得张家口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文号：张环表[2015]19号。于2019年12月委托山东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河北华电沽源风电有限公司华电沽源西胡同风电场200MW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并于2019年12月16日取得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文号：张行审立字[2019]1401号。

项目于2020年4月开工建设，2021年10月建设完成，总投资140740.0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35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验收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及补充报告基本一致。

张纪

朱成斌

代表方

邢玉宇

路伟

1

夏宇 张平 刘磊
孙富 李平 孙剑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的职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废水经化粪池一并排入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绿化或道路喷洒。

2、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间主要废气为食堂油烟，企业设抽风排气罩，收集到含油烟废气送至油烟净化器处理，由专用烟道引至食堂屋顶排放。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须采用低噪声设备和隔音、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间主要固体废物有废油、废旧蓄电池及职工生活垃圾。废旧蓄电池、齿轮废油、变压器产生的废油，在危废间暂存后，定期送至有危废资质单位进行处置。项目变压器事故时产生的固废为变压器事故排油，升压站厂区地下设有防渗事故油池，事故排油收集后送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在升压站内设垃圾收集箱，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外运处置。

5、生态环境

运营期检修道路采用土石路面，路面播撒草籽，可在一定程度上恢复植被，生态系统的生态功能和可持续利用性影响不大。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出具了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BTYS2021126）字 220705013 号。检测结果为：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废气排放浓度及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要求。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各

张纪
朱斌斌
代香以
邱玉亭
路伟
夏宇
孙富
孙富
孙富
孙富
孙富

污染物排放可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消防、建筑施工标准限值。厂界噪声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制要求。

五、总量控制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报告、补充报告及批复要求，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补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资料，完善附图。
- 2、根据相关环保政策要求，做好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运营管理。

河北华电冀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9月7日

张红

代香竹

邱玉宇

朱斌斌

路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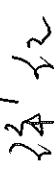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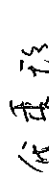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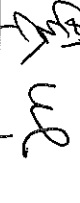




聂宇

张平 刘磊

孙富 许江 蔡剑

华电沽源西胡同风电场 200MW 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会议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验收组长	刘喜山	河北华电冀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环评单位	许红	张家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负责	
	朱斌斌	山东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验收监测机构	代秀玲	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专业技术专家	闫会民	河北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孙富	崇礼区环境保护局	高工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徐剑	河北省张家口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邢亚宇	张家口环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路伟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聂军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环保监理单位	马佳平	河北正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